**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位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ZZCG2023Z-GK-104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浙 江 省 政 府 采 购 中 心

地 址：杭州市西湖区宝石一路3号

**目 录**

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8

第四章招标需求 31

第五章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63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68

**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单位或个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ZZCG2023Z-GK-104**

**二、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三、采购项目内容、数量及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序号** | **标项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万元)** | **简要规格描述或标项基本概况介绍** |
| **1** |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位运维项目标项一** | **1** | **年** | **293.9** | **详见采购文件** |
| **2** |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位运维项目标项二** | **1** | **年** | **284.1** | **详见采购文件** |
| **3** |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位运维项目标项三** | **1** | **年** | **293.4** | **详见采购文件** |
| **4** |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位运维项目标项四** | **1** | **年** | **316** | **详见采购文件** |
| **5** |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位运维项目标项五** | **1** | **年** | **283** | **详见采购文件** |

**中标原则：该项目所有标项供应商均可同时参与投标，评标委员会按标项1-5的顺序进行评审，并推荐各标项最高得分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若标项二最高得分的投标人在标项一中已被推荐，则推荐评审得分第二名的供应商为标项二的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项目说明：**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点运行维护项目预算金额为1470.4万元，共分为5个标项，此项目为服务类业务，项目实施地点覆盖全省多个设区城市，运维团队需要具有专业的大气仪器维护技术力量、较多的专业技术人员，如一个公司中标多个标段，将难以保证响应时间及运维质量。为提升功能站运维质量，本项目拟限定1个运维公司只能中标1个标项。**

**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标项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请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

**标项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请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

**标项4: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请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

**标项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请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

**标项1至标项5:不允许联合体投标项目说明：**

**项目说明：**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点运行维护项目预算金额为1470.4万元，共分为5个标项，此项目为服务类业务，运维团队需要具有专业的大气仪器维护技术力量；同时该项目作为延续性项目，每月涉及运维考核打分，需要明确责任，为避免后续项目责任纠纷，不允许联合体投标和分包。**

**五、获取采购文件**

1.获取时间：[项目采购-报名开始日期] 至 2023-09-13 09:00:00。

2.获取方式：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网上获取。供应商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进入政采云系统“项目采购”模块“获取采购文件”菜单，进行网上获取招标文件。

3.招标文件免费获取。

**六、投标截止时间、地点和形式**

**投标截止时间：**2023-09-13 09:00:00**。**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文件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规定电子交易平台完成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平台拒收。

如认为需要，投标人可以选择递交备份投标文件，采用数据电文形式，以U盘或DVD光盘形式存储，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邮寄方式，送达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

备份文件收件人：陶老师，联系方式：0571-88901836，收件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宝石一路3号省政府采购中心。（收件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节假日、双休日除外，推荐使用中国邮政速递和顺丰快递,快递人员投递时须同时登记邮寄单号等相关信息。）

**本项目拒绝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23-09-13 09:00:00时整在****西湖区宝石一路3号202开标室开标。**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无须派人员到现场出席开标会议。**

|  |  |  |
| --- | --- | --- |
| 开评标现场咨询电话 | 201开标室：0571-88907792 | 202开标室：0571-88907791 |
| 203开标室：0571-88901816 | 301会议室：0571-88907719 |
| 302会议室：0571-88907720 | 303会议室：0571-88901873 |
| 306会议室：0571-88907751 |  |

**八、电子交易平台的网络地址和登录方法**

**（一）网络地址：**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

**（二）登录方法：**投标人须先完成供应商注册并申请CA，再下载客户端编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后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政采云用户登录窗口登录，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传输递交（具体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九、其他：**

**（一）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供应商可进入电子卖场服务中心采云学院**

**（https://edu.zcygov.cn/live?utm=a0018.2ef5001f.0.0.1939d340e5db11ea867fb57c149ddb61）自行提前学习**。

**十、业务咨询**

|  |  |
| --- | --- |
| **机 构** | 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
| **地 址** |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宝石一路3号 |
| **网 站** | 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文件下载、公告查询） |
| **咨询事项**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传真** | **备注** |
| 项目联系人（A岗） | 朱智胤 | 0571-88901127 |   | 四楼 采购二部 |
| 项目协办人（B岗） | 商红娟 | 0571-88907706 |  |
| 部门负责人 | 高媛沁 | 0571-88907717 |  |
| 项目监督 | 邵女士 | 0571-88907750 |  | 四楼（采购监督部） |
| 网站系统问题 | 客 服 | 95763 | / | 注册、账号、系统操作等 |
|  |  |  |  |  |

**十一、采购需求咨询**

标项1至标项5

|  |  |
| --- | --- |
| 采购单位 | 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 地址 | 学院路117号 |
| 咨询事项 | 采购需求等 |
| 联系人 | 陈微 |
| 联系方式 | 0571-89921950 |
| 传真 |  |
| 备注 |  |

  **十二、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

地 址：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市民之家G03办公室

传 真：/

联系人 ：朱女士、王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1-85252453

预算金额未达100万元的采购项目，由采购人处理采购争议。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要 求 |
| 1 | 项目名称及数量 | 详见《公开招标采购公告》三 |
| 2 | 信用记录 |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
| 3 | 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标项1、标项2、标项4、标项5是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标项3不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 4 | 中小企业优惠措施 | 1. **项目属性（服务类）**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具体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

**采购标的：标项1、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位运维项目标项一；****标项2、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位运维项目标项二；****标项3、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位运维项目标项三；****标项4、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位运维项目标项四；****标项5、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位运维项目标项五；****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3.标项3：根据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 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 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4.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5.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
| 5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证书发布平台的投标产品认证证书查询截图；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督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第16号）；证书发布平台详见《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品目的（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投标人须按上款要求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未提供节能产品的，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本文件“第四章招标需求”另有规定的除外。** |
| 6 | 促进绿色发展有关政策 | 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其包装要参考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印发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提倡供应商优先采购绿色包装产品、绿色物流配送服务以及循环利用产品。 |
| 7 | 首台套政策 | 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
| 8 | 质疑 |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具体格式及内容要求详见总则（五）质疑。 |
| 9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不允许进口产品。 |
| 10 |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 转包：否 分包：不允许分包 |
| 11 | 联合体投标 | 标项1至标项5: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 12 | 是否现场踏勘 | 不组织现场踏勘。 |
| 13 | 是否提供演示 | 不进行演示。 |
| 14 | 是否提供样品 | 不要求提供样品。 |
| 15 | 投标文件组成 | 投标文件均由资格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组成。投标人提供备份投标文件（正本）的，数量为1份。 |
| 16 | 电子交易平台登录方法 | **第一步：供应商登记****投标人应在投标前登记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的正式供应商（注册网址：<https://middle.zcygov.cn/v-settle-front/registry>）；****第二步：申请CA****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第三步：下载客户端****投标人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第四步：具体流程****详见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网址<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提醒：****1.请各投标人合理安排时间，尽快完成第一、二、三步骤，避免影响投标。****2.为避免页面存在兼容性等问题，投标人须使用谷歌Chrome浏览器或360浏览器极速模式，涉及视频会议等功能的，还应安装摄像头和麦克风。** |
| 17 | 投标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平台拒收。****投标文件的接收以本项目公告要求的时间、地点和“第二章”的“投标文件的编制”等要求为准。****投标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3、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 |
| 18 | 投标撤销（撤回） | 1.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供应商投标文件不可撤销。2.供应商撤销（撤回）投标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采购人利益、代理机构利益、其他供应商利益，否则，供应商撤销（撤回）投标无效。 |
| 19 | 中标结果公告 |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new))发布中标公告**（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其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 20 | 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赔偿责任 | 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资格导致重新采购的，应当承担支付专家评审费等费用在内的赔偿责任（不可抗力除外）。 |
| 21 | 履约保证金 | 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 |
| 22 | 付款方式 | 国库集中支付（采购人自行支付）详见各标项的商务要求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资金支持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等规范要求，采购人须在第四部分《招标需求》付款条件中，明确对相关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备注：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 |
| 23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90天 |
| 24 | 合同签订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25 | 招标方代理费用 | 0元 |
| 26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方：指组织本项目采购的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2.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采购人：指委托招标方采购本次货物、服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4.货物：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文字材料。

5.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项目：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总称。

7.电子交易平台: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平台，即政采云平台。

**8.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三）投标人及委托有关说明

1.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投标人委派不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人员作为授权代表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具体原因、授权代表缴纳社保的单位，并附列该授权代表缴纳社保清单。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人员工（或投标人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其他相反规定除外）。

（五）质疑

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及评分细则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质疑。

2.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对“资格审查”等由采购人负责的环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招标方提出质疑。

3.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位置：“首页-下载专区-质疑投诉模板”。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a.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b.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c.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d.事实依据；

e.必要的法律依据；

f.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招标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4.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六）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招标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2.招标方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为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请自行下载并安装。**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本项目所称投标文件系指电子投标文件或备份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需按照本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系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文件扩展名为.jmbs），“备份投标文件”系指与“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文件扩展名为.bfbs）。**

**电子投标文件每个标项由资格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具体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备份投标文件的组成和内容等同电子投标文件。**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开标一览表必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正确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三）投标文件的效力

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电子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四）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简体字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文件中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部分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1. （五）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2.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3. 2.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包装

**1.电子投标文件部分：**

**（1） 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关联错误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3）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投标人选择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备份投标文件另须满足以下条件：**

**（1）储存形式：U盘、DVD**

**（2）密封要求：外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人联系方式（授权代表手机）、投标文件名称（备份投标文件）、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七）投标报价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该投标报价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且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投标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

2.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全部产品、服务，不得缺漏，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报价金额到元为止，如投标报价总价出现角、分，将被抹除。

4.资格文件、技术商务文件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信息，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5.投标人不得进行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恶意报价。投标人在项目评审前准备好报价核算、报价明细、报价说明等材料，以备评审专家核查。供应商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八）串通投标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同一IP地址上传；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九）投标无效的情形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人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3.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

**4.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5.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虽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了备份投标文件，但是备份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或者无法读取或者不符合本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要求的；**

6.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7.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未满足带“▲”号实质性指标的投标文件；

8.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未提供该清单内产品的；

9.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满足采购需求实质性条件的；

10.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1.标项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标项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1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3.投标人不接受报价文件中修正后的报价的；

14.未按本章“二、投标文件的编制”第七点投标报价要求报价的；

1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投标人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17.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十）错误修正

**电子交易平台客户端里开标一览表录入的投标报价信息与扫描上传的报价文件不一致的，以扫描上传的报价文件为准。**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加盖公章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十一）采购过程中的异常情况及处理措施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招标方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招标方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三、开、评标程序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程序**

**（一）组织开标**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各投标人授权代表及相关人员**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开标现场。**投标人如未准时在线参加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1. 落实工作场地、设施，检查录音录像采集设备运行情况，验证电子交易平台是否能正常登录，并开启直播（如直播信号出现问题，不影响项目开标程序）。**

**2. 开标由招标方主持，主持人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

**3.投标截止时，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电子投标文件。招标方点击[开始解密]按钮后，投标人可以在线解密，解密时限为30分钟。**

**4.投标人应当在解密时限内完成解密，如所有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已经解密完成的，则电子交易平台自动结束解密。如有任一投标人未解密，电子交易平台会在解密时限截止时自动结束解密。**

**解密时限内未完成解密且按规定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招标方将在开标直播间拆封其备份投标文件，并导入电子交易平台。**

**5.评标委员会在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宣告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有效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

**6.招标方在电子交易平台开启投标人的报价文件信息，投标人对报价信息进行确认。投标人对报价信息不予确认的不影响后续评标过程。**

**7.评标委员会经商议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评标委员会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或说明的时间为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或说明完毕的除外。澄清说明环节评标委员会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发出“视频会议”邀请，与相关供应商以视频会议形式进行，并在平台“讨论”组件中进行数据电文交换。为避免页面存在兼容性等问题，投标人须使用谷歌Chrome浏览器或360浏览器极速模式，并安装摄像头和麦克风。如若评审过程中，电子交易平台出现视频会议连接失败等情况，按原方式在电子交易平台与供应商交换数据电文。**

**8.在电子交易平台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二）组织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开启开标场地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正常运行。

2、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相关人员通讯工具。

3、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4、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纸质形式的《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5、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6、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7、采购人代表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以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8、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商务技术主观分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9、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10、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11、招标方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开评标委员会对每个投标人的《评分明细》以及《得分汇总表》情况。**

**（三）评审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5、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授权代表未按时确认或拒绝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评审人员需对招标方工作人员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7、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

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投标人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招标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投标人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招标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投标人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5.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原则**

 1.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第三章《评标办法与评分标准》规定提出中标候选人排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的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在采购结果确认环节，中标候选人撤销投标文件不能成为采购人不确认采购结果的正当理由。

 3.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方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统一签发《中标通知书》。

**六、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3.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

2.按合同约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七、货款的结算**

货款由采购人按采购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自行支付。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的，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有关规定付款。

资金支付进度：采购人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迟延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供应商可要求采购人支付逾期利息。

预付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资金支持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等相关规范，对预付款支付要求如下：

1.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

2.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70%；

3.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

4.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

备注：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预付款比例的规定。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二、分值的计算**

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资信商务及其他分)

**特别提醒：**评标委员会对每个投标人的评分明细以及得分汇总表情况在中标公告中公布。

**三、评标内容及标准**

**标项1至标项5：**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类型 | 评分标准 | 分值 | 打分方式 |
| 1 | 报价 | (最低报价/投标报价)\*最大分值。 | 10 | 客观分 |
| 1 | 技术 | 1.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总体理解：针对本项目重难点的分析，2分；针对本项目的解决方案，3分。

 2、对本项目服务工作的进度计划安排科学、合理、全面，5分。3、保证服务质量的措施，根据质量措施安排科学、合理、全面等情况得分，共5分。 | 15 | 主观分 |
| 2 | 技术 | 运维实施方案：1、项目运维及数据核查计划，根据计划安排科学、合理、全面情况得分，5分。2、项目涉及仪器的作业指导书的完整性和合理性，5分。3、设备系统性能调优配置，2分；软硬件缺陷修复升级更新优化方案，3分。4、应急处置：应急方案、保障人员配备 ，根据应急处置方案科学、合理、全面，人员配备情况得分，共5分。5、重大活动、节假日保障：方案，人员配备，根据方案科学、合理、全面情况得分，5分。6、在规定时间内不能解决故障，甲方有权寻求第三方协助，由此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的承诺5分。7、防范人为干扰监测：根据防范人为干扰巡查及内部管理制度、处理方案的完整性和合理性得分， 5分。 | 35 | 主观分 |
| 3 | 技术 | 备品备件情况：1、备件库的管理情况等5分；2、应急备机情况5分；·3、具有相关性的备件产品清单（型号、数量）、备机、或相应设备生产、研发能力5分。 | 15 | 主观分 |
| 4 | 技术 | 运维质量管理和流程规范程度（管理制度、流程图、记录、表单）5分。 | 5 | 主观分 |
| 5 | 商务资信 | 项目运维人员组成及实施要求。包括车辆情况、项目负责人、技术团队、数据审核人员等：详见商务要求表履约能力。 | 12 | 客观分 |
| 6 | 商务资信 | 投标人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认证体系、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分别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材料证明，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得4分。注：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相关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否则不得分。 | 4 | 客观分 |
| 7 | 商务资信 | 运维响应时间承诺。 | 3 | 客观分 |
| 8 | 商务资信 | 提供2019年1月1日起至今，同类项目建设或运维案例合同复印件，每提供一个得一分，共1分（区域站或超级站）。注：提供项目中标通知书、合同及验收意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1 | 客观分 |

**第四章招标需求**

**特别说明：**

**1.除采购文件明确的品牌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所明确品牌相当的产品参加。**

**2.需求中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以“▲”号标明，如投标人未响应的，将被视为无效。**

**3.核心产品在各标项内容中明确，如出现同品牌情况的，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原则第4条规定执行。**

**4.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品目的，（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需按《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执行，但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采购人应当在详细需求中标明并说明理由，否则按照前附表第三点要求执行。**

**5. 投标人投标产品规格型号与官网公布的产品规格型号一致，但技术参数不一致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阐述技术参数不一致的原因，以及通过何种技术路线来实现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投标人未作说明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6.供应商承诺提供赠品、回扣、采购预算中本身不包含的其他商品或服务，视作无效承诺。**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

**网络功能性站点运行维护项目**

**本项目由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统一招标，浙江省海洋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杭州、宁波、温州、湖州、嘉兴、绍兴、金华、衢州、台州等驻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分别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具体标项及使用单位预算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标项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总预算 (万元)** | **使用单位** | **分预算(万元)** |
| **1** |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点运行维护标项一** | **1** | **年** | **293.9** | 浙江省杭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50** |
| 浙江省湖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7.9** |
| 浙江省嘉兴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103** |
| 浙江省金华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103** |
| 浙江省衢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30** |
| **2** |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点运行维护标项二** | **1** | **年** | **284.1** | 浙江省杭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67.5** |
| 浙江省湖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55.6** |
| 浙江省嘉兴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99** |
| 浙江省绍兴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29.5** |
| 浙江省衢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32.5** |
| **3** |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点运行维护标项三** | **1** | **年** | **293.4** | 浙江省海洋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23.9** |
| 浙江省宁波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62** |
| 浙江省温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47.5** |
| 浙江省绍兴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29.5** |
| 浙江省金华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98** |
| 浙江省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32.5** |
| **4** |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点运行维护标项四** | **1** | **年** | **316** | 浙江省杭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41** |
| 浙江省宁波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52** |
| 浙江省湖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26** |
| 浙江省嘉兴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52** |
| 浙江省绍兴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52** |
| 浙江省金华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52** |
| 浙江省衢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15** |
| 浙江省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26** |
| **5** |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点运行维护标项五** | **1** | **年** | **283** | 浙江省海洋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2** |
| 浙江省杭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45** |
| 浙江省宁波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33** |
| 浙江省温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15** |
| 浙江省湖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35** |
| 浙江省嘉兴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43** |
| 浙江省绍兴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36** |
| 浙江省金华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44** |
| 浙江省衢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15** |
| 浙江省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15** |

**报价提醒：投标人只需针对各标项的总预算进行分类报价，无需按分预算进行报价。分预算仅用于计算各使用单位与中标方签订合同的实际金额，公式为合同额=中标价×分预算/总预算。**

**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以下简称“监测网络”）功能性站点包括2个超级站、12个区域站、2个背景站、2个移动站和自动称重系统，本次对上述站点2023年度运维工作进行招标，运维时间为合同签订后1年**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名称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关联站位 |
| 1 |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点运行维护标项一 | 是 | 塘雅中学、善西、游埠小学、海宁、新塘港 |
| 2 |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点运行维护标项二 | 是 | 善西、海宁、新塘港、昌化、渔山、千岛湖、滨海新城、江山 |
| 3 |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点运行维护标项三 | 否 | 塘雅中学、游埠小学、滕头村、杭州湾湿地、嵊泗、桥下、陈蔡水库、里石门水库 |
| 4 |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点运行维护标项四 | 是 | 善西、塘雅中学、滨海新城、陈蔡水库、滕头村、杭州湾湿地、千岛湖、里石门水库、游埠小学、海宁、新塘港、昌化、江山 |
| 5 |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点运行维护标项五 | 是 | 善西、塘雅中学、滨海新城、陈蔡水库、渔山、滕头村、杭州湾湿地、千岛湖、里石门水库、游埠小学、海宁、新塘港、昌化、江山、桥下 |

**一、各标项具体内容**

**1、标项一**

对下列站点的仪器进行维护、维修、耗材备品备件更换及数据初审。

|  |  |  |  |
| --- | --- | --- | --- |
| **关联站位** | **主要内容** | **仪器型号** | **厂家** |
| 塘雅中学 | CO | 48i-TLE | 美国Thermo |
| SO2 | 43i-TLE | 美国Thermo |
| O3 | 49i | 美国Thermo |
| NH3 | 17i | 美国Thermo |
| NOx | 42i-TL | 美国Thermo |
| NOy | 42i-Y | 美国Thermo |
| PM1、PM2.5、PM10 | SHARP 5030 | 美国Thermo |
| PM1、PM2.5、PM10 | 1405/1405F | 美国Thermo |
| CO2 | 410i | 美国Thermo |
| 甲烷/非甲烷 | 55i | 美国Thermo |
| 零气发生器 | 111和1160 | 美国Thermo |
| 气溶胶化学成分组成监测 | URG9000B+ICS1100 | 美国Thermo |
| 善西 | CO | 48i-TLE | 美国Thermo |
| SO2 | 43i-TLE | 美国Thermo |
| O3 | 49i | 美国Thermo |
| NH3 | 17i | 美国Thermo |
| NOx | 42i-TL | 美国Thermo |
| NOy | 42i-Y | 美国Thermo |
| PM1、PM2.5、PM10 | SHARP 5030 | 美国Thermo |
| PM1、PM2.5、PM10 | 1405/1405F | 美国Thermo |
| CO2 | 410i | 美国Thermo |
| 甲烷/非甲烷 | 55i | 美国Thermo |
| 零气发生器 | 111和1160 | 美国Thermo |
| 气溶胶化学成分组成监测 | URG9000B+ICS1100 | 美国Thermo |
| 游埠小学 | CO | 48i-TLE | 美国Thermo |
| SO2 | 43i-TLE | 美国Thermo |
| O3 | 49i | 美国Thermo |
| NH3 | 17i | 美国Thermo |
| NOx | 42i-TL | 美国Thermo |
| NOy | 42i-Y | 美国Thermo |
| PM1、PM2.5、PM10 | SHARP 5030 | 美国Thermo |
| 零气发生器 | 111和1160 | 美国Thermo |
| 东方学院 | CO | 48i-TLE | 美国Thermo |
| SO2 | 43i-TLE | 美国Thermo |
| O3 | 49i | 美国Thermo |
| NH3 | 17i | 美国Thermo |
| NOx | 42i-TL | 美国Thermo |
| NOy | 42i-Y | 美国Thermo |
| PM1、PM2.5、PM10 | SHARP 5030 | 美国Thermo |
| 零气发生器 | 111和1160 | 美国Thermo |
| 昌化 | 气溶胶化学成分组成监测 | URG9000B+ICS1100 | 美国Thermo |
| 石门镇中学 | 气溶胶化学成分组成监测 | URG9000B+ICS1100 | 美国Thermo |
| 新塘港 | PM1、PM2.5、PM10 | SHARP 5030i | 美国Thermo |
| NOy | 42i | 美国Thermo |
| 气溶胶化学成分组成监测 | ZF-PKU-GAC 6303 | 北京鹏宇 |
| 零气发生器 | 111和1160 | 美国Thermo |

**2、标项二**

包括善西、东方学院、新塘港、昌化、渔山、千岛湖温馨岛、滨海新城、石门镇中学功能性站点的的全年电费、光纤租赁费和站房集成和修缮等费用。

负责下列站点的仪器进行维护、维修、耗材备品备件更换及数据初审。

|  |  |  |  |
| --- | --- | --- | --- |
| 关联站位 | 主要内容 | 仪器型号 | 厂家 |
| 善西 | 重金属 | XACT 625 | 美国PALL |
| 气溶胶化学成分组成监测 | ACSM | 美国 Aerodyne |
| BC | AE-31-ER | 美国MAGEE |
| EC/OC | Lab Model-4 | 美国Sunset |
| H2O2 | AL2021 | 德国Aerolaser |
| 大气汞(Hg) | 2537X | 加拿大Tekran |
| PAN | PAN | 德国Metcon |
| JNO2 | JNO2 | 德国 Metcon |
| 东方学院 | EC/OC | Lab Model-4 | 美国Sunset |
| 渔山 | CO | T300 | 美国API |
| SO2 | T100U | 美国API |
| O3 | T400 | 美国API |
| NH3 | T201 | 美国API |
| NOx | T200U | 美国API |
| NOy | T200U-NOy | 美国API |
| PM1、PM2.5、PM10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零气发生器 | 701 | 美国API |
| BC | AE-31-ER | 美国MAGEE |
| 昌化 | CO | T300 | 美国API |
| SO2 | T100U | 美国API |
| O3 | T400 | 美国API |
| NOx | T200U | 美国API |
| PM1、PM2.5、PM10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  |  |
| NOy | T200U-NOy | 美国API |
| NH3 | T201 | 美国API |
| EC/OC | Lab Model-4 | 美国Sunset |
| 零气发生器 | 701 | 美国API |
| 滨海新城 | CO | T300 | 美国API |
| SO2 | T100U | 美国API |
| O3 | T400 | 美国API |
| NOx | T200U | 美国API |
| PM1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PM2.5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PM10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NOy | T200U-NOy | 美国API |
| NH3 | T201 | 美国API |
| 气溶胶化学成分组成监测 | ACSM | 美国 Aerodyne |
| EC/OC | Lab Model-4 | 美国Sunset |
| 千岛湖温馨岛 | PM1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PM2.5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NOy | T200U-NOy | 美国API |
| NH3 | T201 | 美国API |
| 气溶胶化学成分组成监测 | ACSM | 美国 Aerodyne |
| EC/OC | Lab Model-4 | 美国Sunset |
| 新塘港 | EC/OC | OCEC-100 | 聚光 |
| PAN | PANS-1000 | 聚光 |
| JNO2 | PFS-100 | 聚光 |
| 重金属 | AMMS-100 | 聚光 |
| 石门镇中学 | CO | T300 | 美国API |
| SO2 | T100U | 美国API |
| O3 | T400 | 美国API |
| NOx | T200U | 美国API |
| PM1、PM2.5、PM10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NOy | T200U-NOy | 美国API |
| NH3 | T201 | 美国API |
| EC/OC | Lab Model-4 | 美国Sunset |
| 气溶胶化学成分组成监测 | ACSM | 美国 Aerodyne |
| 零气发生器 | 701 | 美国API |
| 2个移动站 | 六参数 | / | 美国Thermo |
| 质控实验室 | 自动称重系统 | / | 美国MTL |

**3、标项三**

包括塘雅中学、游埠小学、滕头村、杭州湾湿地、大养山、桥下、陈蔡水库、里石门水库功能性站点的的全年电费、光纤租赁费和站房集成和修缮等费用。

负责下列站点的仪器进行维护、维修、耗材备品备件更换及数据初审。

|  |  |  |  |
| --- | --- | --- | --- |
| **关联站位** | **主要内容** | **仪器型号** | **厂家** |
| 塘雅中学 | 重金属 | XACT 625 | 美国PALL |
| 气溶胶化学成分组成监测 | ACSM | 美国 Aerodyne |
| BC | AE-31-ER | 美国MAGEE |
| EC/OC | Lab Model-4 | 美国Sunset |
| 大气汞(Hg) | 2537X | 加拿大Tekran |
| PAN | PAN | 德国Metcon |
| JNO2 | JNO2 | 德国 Metcon |
| 游埠小学 | EC/OC | Lab Model-4 | 美国Sunset |
| 滕头村 | CO | 48i | 美国Thermo |
| SO2 | 43i | 美国Thermo |
| O3 | T400 | 美国API |
| NOx | 42i | 美国Thermo |
| PM1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PM2.5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PM10 | TE-5014 | 美国Thermo |
| NOy | T200U-NOy | 美国API |
| NH3 | T201 | 美国API |
| BC | AE-31-ER | 美国Magee |
| 杭州湾湿地 | CO | T300 | 美国API |
| SO2 | T100U | 美国API |
| O3 | T400 | 美国API |
| NOx | T200U | 美国API |
| PM1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PM2.5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PM10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NOy | T200U-NOy | 美国API |
| NH3 | T201 | 美国API |
| 气溶胶化学成分组成监测 | ACSM | 美国 Aerodyne |
| 桥下 | SO2 | 43i | 美国Thermo |
| NO2 | 42i | 美国Thermo |
| NH3 | T201 | 美国API |
| NOy | T200U-NOy | 美国API |
| PM10 | TE-5014 | 美国API |
| PM1、PM2.5 | SHARP 5030 | 美国Thermo |
| SYNSPEC-GC955 | GC955-611/811 | 荷兰SYNSPEC |
| EC/OC | Lab Model-4 | 美国Sunset |
| 气溶胶化学成分组成监测 | ACSM | 美国 Aerodyne |
| 零气发生器 | 701 | 美国API |
| 大养山 | CO | T300 | 美国API |
| SO2 | OPSIS | 瑞典 |
| O3 | OPSIS | 瑞典 |
| NOx | OPSIS | 瑞典 |
| PM2.5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PM10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里石门水库 | CO | T300 | 美国API |
| SO2 | T100U | 美国API |
| O3 | T400 | 美国API |
| NOx | T200U | 美国API |
| PM1、PM2.5、PM10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NOy | T200U-NOy | 美国API |
| NH3 | T201 | 美国API |
| EC/OC | Lab Model-4 | 美国Sunset |
| 气溶胶化学成分组成监测 | ACSM | 美国 Aerodyne |
| 零气发生器 | 701 | 美国API |
| 陈蔡水库 | CO | T300 | 美国API |
| SO2 | T100U | 美国API |
| O3 | T400 | 美国API |
| NOx | T200U | 美国API |
| PM1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PM2.5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PM10 | BAM1020 | **美国**METONE |
| NOy | T200U-NOy | 美国API |
| NH3 | T201 | 美国API |
| 气溶胶化学成分组成监测 | ACSM | 美国 Aerodyne |
| EC/OC | Lab Model-4 | 美国Sunset |

**4、标项四**

包括本次招标16个站点全年堡垒机数据接入费。

负责下列站点的仪器进行维护、维修、耗材备品备件更换及数据初审。

|  |  |  |  |
| --- | --- | --- | --- |
| 关联站位 | 主要内容 | 仪器型号 | 厂家 |
| 善西 | VOCs在线监测仪 | TH-300B GC-MS | 武汉天虹 |
| 塘雅中学 | VOCs在线监测仪 | TH-300B GC-MS | 武汉天虹 |
| 滨海新城 | VOCs在线监测仪 | TH-300B GC-MS | 武汉天虹 |
| 陈蔡水库 | VOCs在线监测仪 | TH-300B GC-MS | 武汉天虹 |
| 滕头村 | VOCs在线监测仪 | TH-300B GC-MS | 武汉天虹 |
| 杭州湾湿地 | VOCs在线监测仪 | TH-300B GC-MS | 武汉天虹 |
| 千岛湖温馨岛 | VOCs在线监测仪 | TH-300B GC-MS | 武汉天虹 |
| 里石门水库 | VOCs在线监测仪 | TH-300B GC-MS | 武汉天虹 |
| 游埠小学 | VOCs在线监测仪 | TH-300B GC-MS | 武汉天虹 |
| 新塘港 | VOCs在线监测仪 | ZF-PKU-VOC1007 | 北京鹏宇 |
| 东方学院 | VOCs在线监测仪 | TH-300B GC-MS | 武汉天虹 |
| 昌化 | SYNSPEC-GC955 | GC955-611/811 | 荷兰SYNSPEC |
| 石门镇中学 | SYNSPEC-GC955 | GC955-611/811 | 荷兰SYNSPEC |

**5、标项五**

负责下列站点的仪器进行维护、维修、耗材备品备件更换及数据初审。

|  |  |  |  |
| --- | --- | --- | --- |
| **关联站位** | **主要内容** | **仪器型号** | **厂家** |
| 塘雅中学 | 激光雷达 | MPL-ATP | 中国安光所 |
| 风廓线 | CFL-03 |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
| 稳定度 | SM200 | 瑞典OPSIS |
| 浊度计 | Aurora-3000 | 澳大利亚Ecotech |
| 能见度仪 | Model 6000 | 美国 BELFORT |
| 太阳光度计 | CE318 | 法国CIMEL |
| 气象五参数 | WS500-UMB | 德国Swarco-lufft |
| 善西 | 激光雷达 | MPL-ATP | 中国安光所 |
| 风廓线 | CFL-03 |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
| 浊度计 | Aurora-3000 | 澳大利亚Ecotech |
| 能见度仪 | Model 6000 | 美国 BELFORT |
| 太阳光度计 | CE318 | 法国CIMEL |
| 气象五参数监测仪 | WS500-UMB | 德国Swarco-lufft |
| 游埠小学 | 激光雷达 | MPL-ATP | 中国安光所 |
| 浊度计 | Aurora-3000 | 澳大利亚Ecotech |
| 能见度仪 | Model 6000 | 美国 BELFORT |
| 气象五参数监测仪 | WS500-UMB | 德国Swarco-lufft |
| 东方学院 | 激光雷达 | MPL-ATP | 中国安光所 |
| 浊度计 | Aurora-3000 | 澳大利亚Ecotech |
| 能见度仪 | Model 6000 | 美国 BELFORT |
| 气象五参数监测仪 | WS500-UMB | 德国Swarco-lufft |
| 渔山 | 能见度仪 | Model 6000 | 美国 BELFORT |
| 激光雷达 | MPL-4B | 美国SigmaSpace |
| 气象五参数 | WS500-UMB | 德国Swarco-lufft |
| 浊度计 | Aurora-3000 | 澳大利亚Ecotech |
| 昌化 | 能见度仪 | Model 6000 | 美国 BELFORT |
| 激光雷达 | MPL-4B | 美国SigmaSpace |
| 气象五参数 | WS500-UMB | 德国Swarco-lufft |
| 浊度计 | Aurora-3000 | 澳大利亚Ecotech |
| 滨海新城 | 能见度仪 | Model 6000 | 美国 BELFORT |
| 激光雷达 | MPL-4B | 美国SigmaSpace |
| 气象五参数 | WS500-UMB | 德国Swarco-lufft |
| 太阳光度计 | CE318 | 法国CIMEL |
| 浊度计 | Aurora-3000 | 澳大利亚Ecotech |
| 千岛湖温馨岛 | 能见度仪 | Model 6000 | 美国 BELFORT |
| 激光雷达 | MPL-4B | 美国SigmaSpace |
| 气象五参数 | WS500-UMB | 德国Swarco-lufft |
| 新塘港 | 激光雷达 | Ev-lidar | 北京怡孚 |
| 臭氧雷达 | Finder | 北京怡孚 |
| 石门镇中学 | 能见度仪 | Model 6000 | 美国 BELFORT |
| 激光雷达 | MPL-4B | 美国SigmaSpace |
| 气象五参数 | WS500-UMB | 德国Swarco-lufft |
| 浊度计 | Aurora-3000 | 澳大利亚Ecotech |
| 滕头村 | 能见度仪 | Model 6000 | 美国 BELFORT |
| 激光雷达 | MPL-4B | 美国SigmaSpace |
| 气象五参数 | WS500-UMB | 德国Swarco-lufft |
| 浊度计 | Aurora-3000 | 澳大利亚Ecotech |
| 杭州湾湿地 | 能见度仪 | Model 6000 | 美国 BELFORT |
| 激光雷达 | MPL-4B | 美国SigmaSpace |
| 气象五参数 | WS500-UMB | 德国Swarco-lufft |
| 太阳光度计 | CE318 | 法国CIMEL |
| 浊度计 | Aurora-3000 | 澳大利亚Ecotech |
| 桥下 | 能见度仪 | Model 6000 | 美国 BELFORT |
| 激光雷达 | MPL-4B | 美国SigmaSpace |
| 气象五参数 | WS500-UMB | 德国Swarco-lufft |
| 浊度计 | Aurora-3000 | 澳大利亚Ecotech |
| 大养山 | 能见度仪 | Model 6000 | 美国 BELFORT |
| 气象五参数 | WS500-UMB | 德国Swarco-lufft |
| 里石门水库 | 能见度仪 | Model 6000 | 美国 BELFORT |
| 激光雷达 | MPL-4B | 美国SigmaSpace |
| 气象五参数 | WS500-UMB | 德国Swarco-lufft |
| 浊度计 | Aurora-3000 | 澳大利亚Ecotech |
| 陈蔡水库 | 能见度仪 | Model 6000 | 美国 BELFORT |
| 激光雷达 | MPL-4B | 美国SigmaSpace |
| 气象五参数 | WS500-UMB | 德国Swarco-lufft |
| 太阳光度计 | CE318 | 法国CIMEL |
| 浊度计 | Aurora-3000 | 澳大利亚Ecotech |

**二、项目原则**

保密性原则：对运维服务过程中获知的任何用户方系统信息均属秘密信息，不得泄露给第三方单位或个人，不得利用这些信息进行任何侵害用户方系统的行为。

规范性原则：运维服务的实施必须由专业的技术服务人员依照规范的操作流程进行，对操作过程和结果要有相应的记录，提供完整的服务报告。

可控性原则：运维服务的工具、方法和过程要在双方认可的范围之内，保证运维服务过程的可控性。

稳定性原则：运维服务工作不能对现有业务的正常运行产生影响。

**三、运维目标**

在合同期间，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按照招标文件、承诺书、合同书内容之规定对运维公司进行管理和考核，对达不到运维要求或违规操作的，进行口头警告、全省通报，并建议采监处终止运维合同、取消浙江境内运维资格、情节严重触犯刑律的移交司法部门依法处理。

每月由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组织对运维公司绩效(职责履行情况)进行考核，填写考核表。考核采取百分制、单站考核的方式进行。年度考核80分以下，为不合格，80-85分为合格，85-90分为良好，90分以上为优秀。考核情况纳入次年招标评分依据。

考核内容主要包括运行维护计划完成情况、仪器设备正常运行情况、巡检情况、有效数据获取率。

**仪器年度运行质量目标**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型号** | **有效数据获取率** | **运行期** |
| NOx分析仪 | TE 42I | 90% | 全年 |
| CO分析仪 | TE 48I | 90% | 全年 |
| O3分析仪 | TE 49I | 90% | 全年 |
| NOY分析仪 | TE 42I-Y | 90% | 全年 |
| NH3分析仪 | TE 17I | 90% | 全年 |
| CO2分析仪 | TE 410I | 90% | 全年 |
| 甲烷/非甲烷总烃分析仪 | TE 55I | 85% | 全年 |
| SO2分析仪 | API T100U | 90% | 全年 |
| NOx分析仪 | API T200U | 90% | 全年 |
| CO分析仪 | API M300E | 90% | 全年 |
| O3分析仪 | API T400E | 90% | 全年 |
| NOY分析仪 | API T200U-NOy | 90% | 全年 |
| NH3分析仪 | API T201U | 90% | 全年 |
| 在线VOC监测仪 | 武汉天虹 | 80% | 全年 |
| 在线VOC监测仪 | SYNSPEC-GC955 | 80% | 全年 |
| 在线VOC监测仪 | ZF-PKU-VOC1007 | 80% | 全年 |
| PAN分析仪 | Metcon PAN | 80% | 全年 |
| JNO2 | Metcon JNO2 | 80% | 全年 |
| PFS-100 | 80% | 全年 |
| 大气颗粒物阴阳离子在线监测系统 | URG9000B-ICS1100 | 80% | 全年 |
| 气溶胶化学成分在线监测仪 | Aerodyne ACSM | 85% | 全年 |
| ZF-PKU-GAC 6303 | 85% | 全年 |
| 有机碳/元素碳分析仪 | Sunset ECOC | 90% | 全年 |
| OCEC-100 | 90% | 全年 |
| 黑碳仪 | MAGEE AE31 | 90% | 全年 |
| 浊度计 | 澳大利亚ECOTECH Aurora 3000 | 90% | 全年 |
| 重金属监测仪 | Pall Xact 625 | 80% | 全年 |
| AMMS-100 | 80% | 全年 |
| 颗粒物自动分析仪 | 热电SHARP5030 | 90% | 全年 |
| 热电SHARP5030i | 全年 |
| BAM1020 | 全年 |
| 美国METONE |
| 颗粒物自动分析仪 | 热电1405/1405F | 90% | 全年 |
| 环境大气汞(Hg)分析仪 | Tekran2537X | 90% | 全年 |
| 激光雷达1 | MPL-4B-IDS-532-AT型微脉冲激光雷达 | 85% | 全年 |
| 激光雷达2 | MPL-ATP | 85% | 全年 |
| 中国安光所 |
| 北京怡孚 |
| 臭氧雷达 | 北京怡孚 | 85% | 全年 |
| 气象五参数 | WS500-UMB | 90% | 全年 |
| 上海路赋德 |
| 能见度监测仪 | Model 6000 | 90% | 全年 |
| 美国belfort |
| 风温廓线 | CFL-03、RASS | 80% | 全年 |
|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
| 大气稳定度仪 | Opsis SM200 | 80% | 全年 |
| 地基太阳分光光度计 | CE318 | 80% | 全年 |

**四、运维要求**

**1、运维能力**

投标商自行提供运维方案，包括耗材更换以及日常运维计划。运行维护计划和耗材更换按照《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运行维护及质量管理手册》执行，如数据有效率不能达标，应针对以其实际情况增加运维频次。

运维技术人员须在正式运维前熟练操作其标项内所包含的仪器，因运维不当造成仪器损坏由该中标商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损失。用户有权对中标商安排的技术人员进行技术考核，如不能满足实际维护能力要求，不遵守管理制度，影响运维工作开展，用户有权要求更换技术人员，中标商在收到要求更换运维技术人员的文件两周之内进行更换。合同期内运维技术人员的一切开支由中标商负责（如食宿、差旅费等）。

**2、保密原则**

运维技术人员在维护期间须遵守用户的相应管理制度，并与用户签订保密协议。如因违反管理规定或保密协议，用户有权追究中标商及该名运维技术人员的相应责任并赔偿相应损失。

**3、仪器故障处理**

当项目运维清单中设备发生故障时，须向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报告，中标商须承担所有维修费用，故障须尽快解决，故障超过7天须说明原因并提供维修证明，维修时间最迟不得超过1个月，如在一个月内无法修复的设备，须提供相当性能、功能的整机或备件。

**4、运维记录、耗材及配件管理**

中标商须按照甲方的要求填写仪器运维表格，做好空气站运行管理记录和存档。每次到站房运维后须为每台仪器填写运维表格，包括仪器原始设置、报警、维修、更换、保养、仪器校准、标气使用、标液配置、采样管清洁等运行维护内容。填写完成后须上交给甲方。

运维过程中的耗材、备品备件需采用原厂件，如确实采购不到原厂件的，需向业主方报备并采购具有相同技术指标的耗材或配件。每次更换下来的耗材、配件须保存好，标注更换日期，经甲方认可后方可处理。每季度提交一次运维报告，年度运维完成后提交总报告。

**5、响应时间要求**

1. 当维保设备发生故障，产生异常数据或者无数据产生时，中标商须在4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到达现场，12小时内修复；
2. 当站房网络连接出问题，平台无数据时，中标商须在4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到达现场，12小时内修复；
3. 当站房发生断电现象时，中标商须在4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到达现场，12小时内修复；

**6、各类仪器运维内容**

各类仪器的运维内容，严格按照《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运行维护及质量管理手册》执行。

**6.1 SO2自动分析仪（TE43I、API T100U）**

1. 每日：查看仪器运行是否正常，是否存在报警
2. 每周：a.零点检查；b. 跨度检查
3. 两周：更换滤膜（污染严重时应增加频次）
4. 每月：流量检查
5. 季度：精密度检查
6. 半年：5个点以上的多点校准
7. 每年：TE43I a. 更换标气、泵膜；

 b. 按需更换易耗件（紫外灯，紫外灯座，毛细管，泵等）。

 API T100U a. 更换标气、泵膜、烧结过滤器、O型圈；

b. 按需更换易耗件（紫外灯电压驱动板，紫外灯等）。

**6.2 NOx分析仪（TE42I、API T200U）**

1）每日：查看仪器运行是否正常，是否存在报警

2）每周：a.零点检查；b. 跨度检查

3）两周：更换滤膜（污染严重时应增加频次）

4）每月：流量检查

5）季度：精密度检查

6）半年： a.5个点以上的多点校准；b. 检查钼炉转化率

7）每年：TE42I a. 更换标气、泵膜；

 b. 按需更换易耗件（4119毛细管、4127毛细管、O形圈、臭氧发生器、泵、冷堆）。

 API T200U a. 更换标气、烧结过滤器、O型圈、滤光片；

b. 按需更换易耗件（泵维修组件、钼转化炉）。

**6.3 CO分析仪（TE48I、API M300E）**

1）每日：查看仪器运行是否正常，是否存在报警

2）每周：a.零点检查；b. 跨度检查

3）两周：更换滤膜（污染严重时应增加频次）

4）每月：流量检查

5）季度：精密度检查

6）半年：5个点以上的多点校准

7）每年：TE48I a. 更换标气、泵模、红外源；

 b. 按需更换易耗件（毛细管、泵）

 API M300E a. 更换标气、烧结过滤器、O型圈、泵模；

b. 按需更换易耗件（红外灯源）。

**6.4 O3分析仪（TE49I、API T400E）**

1）每日：查看仪器运行是否正常，是否存在报警

2）每周：a.零点检查；b. 跨度检查

3）两周：更换滤膜（污染严重时应增加频次）

4）季度：精密度检查

5）半年：5个点以上的多点校准

6）每年：TE49I a. 更换泵模；

 b. 按需更换易耗件（毛细管、泵）

 API T400E a. 更换烧结过滤器、O型圈、泵模；

b. 按需更换易耗件（紫外灯（光具座））。

**6.5 NH3分析仪（TE 17I、API T201U）**

1）每日：查看仪器运行是否正常，是否存在报警

2）每周：a.零点检查；b. 跨度检查

3）两周：TE 17I a.更换滤膜（污染严重时应增加频次）；b. 更换硅胶

 API T201U更换滤膜（污染严重时应增加频次）

4）每月：流量检查

5）季度：精密度检查

6）半年：a.5个点以上的多点校准；b. 检查钼炉转化率

7）每年：TE 17I a. 更换标气、双头泵膜；

 b. 按需更换易耗件（4119毛细管、4127毛细管、O形圈、臭氧发生器、泵、冷堆）

 API T201U a. 更换标气、烧结过滤器、O型圈、滤光片；

b. 按需更换易耗件（泵维修组件、钼转化炉）。

**6.6 NOy分析仪（TE 42I-Y、API T200U-NOy）**

1）每日：查看仪器运行是否正常，是否存在报警

2）每周：a.零点检查；b. 跨度检查

3）两周：TE 42I-Y a.更换滤膜（污染严重时应增加频次）；

b. 更换硅胶

 API T200U-NOy更换滤膜（污染严重时应增加频次）

4）每月：流量检查

5）季度：精密度检查

6）半年：a.5个点以上的多点校准；b. 检查钼炉转化率

7）每年：TE 42I-Y a. 更换标气、泵膜、双头泵膜；

 b. 按需更换易耗件（4119毛细管、4127毛细管、O形圈、臭氧发生器、泵、冷堆）

 API T200U-NOy a. 更换标气、烧结过滤器、O型圈、滤光片；

b. 按需更换易耗件（泵维修组件、钼转化炉）。

**6.7 CO2分析仪(TE 410I)**

1）每日：查看仪器运行是否正常，是否存在报警

2）每周：a.零点检查；b. 跨度检查

3）两周：a.更换滤膜（污染严重时应增加频次）；

b. 十天左右更换高纯氮气（99.999%）

4）每月：流量检查

5）季度：精密度检查

6）半年：5个点以上的多点校准；

7）每年：更换标气、泵膜。

**6.8 甲烷/非甲烷总烃分析仪（TE 55I）**

1）每日：查看仪器运行是否正常，是否存在报警

2）每周：a.零点检查；

b.通标准气体进行单点校正；

c.观察特征污染物位置进行峰窗检查

3）两周：更换滤膜（污染严重时应增加频次）

4）每月：a.更换高纯氮气；b. 流量检查

5）半年：a.5个点以上的多点校准；b. 更换标气

6）每年：a.更换泵膜；

 b.按需更换易耗件（泵，点火线圈，FID O形圈，热电偶，色谱柱，FID维修包，压力传感器，过滤器，过滤器垫圈，氢气发生器去离子包，氢气发生器吸附罐，氢气发生器电解池）

**6.9 动态校准仪（TE146I、API T700）**

1）每月：a. 零气MFC质量流量单点检查；

 b. 标气MFC质量流量单点检查。

2）半年：a. 零气MFC质量流量多点校准；

b. 标气MFC质量流量多点校准；

2）每年：a. 对内置的臭氧发生器进行标准溯源；

 b.按需更换易耗件

**6.10 零气发生器(TE 111、API T701H)**

1）半年：a. 更换活性炭；

b. 更换分子筛

2）每年：按需更换易耗件

**6.11 武汉天虹在线VOC监测仪**

1）每日：a.查看仪器运行是否正常，是否存在报警；

 b. 查看外标气测定数据，与实际浓度相对误差小于30%

2）每周：a. 氮氢空一体机更换硅胶；

b. 添加氢空（氮）一体机的超纯水；

c. 观察内标响应值和外标数据，调整峰窗；

d．更换采样过滤膜。

3）两周：a. 氢空（氮）一体机更换活性炭；

 b. 每十天左右更换二氧化碳去除管；

c. 每十天左右更换内标；

d．每十天左右更换外标。

4）季度：a.更换MS灯丝；b.清洗冷凝器

5）半年：a. 5个月左右更换高纯氦气；

b. 5个点以上的多点校准（每年校准3次）

6）每年：a. 更换机械泵泵油；

 b. 更换扩散泵泵油；

 c．按需更换易耗件（色谱柱，捕集柱，除水石英管，电子倍增器等）。

**6.12 SYNSPEC-GC955在线VOC监测仪**

1）每日：查看仪器运行是否正常，是否存在报警

2）每周：a. 观察特征污染物位置进行峰窗检查；

 b.单点校正；

 c. 添加氢气发生器中的超纯水；

 d. 更换滤膜。

3）季度：5个点以上的多点校准

4）每年：a. 更换标气、载气过滤器；

 b.按需更换易耗件（横隔膜、预浓缩管、PID灯，内部分析管路等）。

**6.13 气象五参数（WS500-UMB）**

1）每周：记录一次仪器各显示状态参数

2）季度：a. 做一次线性检查

b. 对仪器内部相关部件外部灰尘吹扫

3）每年：对仪器压力传感器进行一次检查和校准

**6.14 PAN分析仪（Metcon PAN）**

1）每日：每天检查仪器是否正常工作，自动积分是否正常

2）每周：a. 更换采样粒子过滤器膜片；

 b.单点标定并对保留时间进行修正

3）两周：a.硅胶管变色时更换；

 b. CuSO4·5H2O有三分之二变色时更换

4）半年：a. 更换氧化剂；

 b. 更换活性炭；

c．5个点以上的多点校准

5）每年：a. 更换高纯氮气；

b. 更换合成空气

c．更换NO标气(8L)

**6.15 CCD光化通道光谱仪（Metcon）**

1）每周：擦拭石英光学接收头，硅胶管变色时更换

2）每年：返厂标定

**6.16 有机碳/元素碳（OC/EC）在线分析仪（Sunset Lab Model-4、OCEC-100）**

1）每日：a. 查看样品和内标谱图；

 b. 前炉和后炉炉温；

c．载气和标气流量。

2）每周：a. 观察所用气瓶压力，并及时更换气瓶；

 b. 查看仪器空白，确认系统是否有气体泄漏；

c．查看仪器采样流量，并确保其为8.0L/min左右(控制±5%内)；

d. 检查雨漏中是否有积水。

e. 更换采样膜，执行烤炉程序后测试滤膜空白

3）两周：a. 流量传感器的自动校准；

b. 清洁切割头；

c. 单点核查：配置标准蔗糖溶液中间浓度进行核查，测试三次（相对误差<5%）。

4）每月：a. 配置标准蔗糖溶液，进行标定；

 b. 清洗衬管内壁；

c．外部流量检查或校准。

5) 每季度：a. 更换有机溶蚀器内的碳膜；

 b. 清理仪器后端采样入口；

6）半年：a. 更换氦气；

b. 更换氧气/氦气；

c．更换甲烷/氦气。

7）每年：a．维护或更换石英衬管；

b. 维护或更换加热电炉丝；

c. 维护或更换热电偶;

d. 载气电磁阀;

e. 维护或更换激光接收线

f. 维护或更换仪器内连接软管

g. 全面校准与检查：多点核查、重复性、稳定性

**6.17 OPSIS AR500光谱分析仪**

1. 每周：光强检查

系统检查（差分轮、光栅定位、控制系统的准确性。）

1. 每年：波长精确度检查

**6.18 大气颗粒物阴阳离子在线监测系统(URG9000B-ICS1100、ZF-PKU-GAC6303)**

1）每日：a. 检查离子色谱压力是否稳定，且处于正常水平（大于1000psi）；

 b. 检查抑制器电流是否正常设置；

c．确认离子色谱基线平稳，谱图正常；

d. Batch List中有足够一周以上分析的Sequence（序列）；

e. Batch Reporting设置正确，且处于开启状态;

f. 确认抑制器Regen Out接口有气泡间隔液体均匀流出;

g. 检查离子色谱组件是否有泄漏发生，修复泄漏的组件

h. 检查去离子水/双氧水/阴阳离子淋洗液是否充足

i. 检查废液瓶是否装满，并及时清空

j. 真空泵采样流量3 L/min ，旁路流量17 L/min

k. AIM软件上采样量为0.18 m3左右

l. 确认AIM软件主界面正常显示刷新监测结果

m. 检查Denuder膜状态，确认液体充满Denuder膜

n. 确认液体充满注射器

o. 确认冷凝水能及时被蠕动泵抽走

p. URG内部的样品注射泵、注水泵、蠕动泵均处于匀速转动的状态

2）每周：a. 检查溶剂管线是否有弯折或变色，捋顺弯折的管线，更换损坏或变色的管线；

 b. 更换Particle在线过滤头，使用前新的过滤头先用无水乙醇活化，再用水清洗三次以上（用10mL注射器吸取液体注射）；

c．添加去离子水，添加阴离子淋洗液，添加阳离子淋洗液；

d. 拆卸切割头和分离器进行清理维护，保持气流畅通

e. 进行标准曲线中间浓度点检查，相对误差≤10%

3）两周：a. 添加双氧水；

b. 清空废液瓶

4）每月：a. 校准离子色谱；

 b. 更换溶蚀器（Denuder）膜：用十字小螺丝刀把溶蚀器的螺丝拧开，取下旧膜，将溶蚀器清洗干净，新膜用去离子水浸泡一小时，将两张膜分别贴在表面，小孔对齐，重新拧好。溶蚀器有两套交替使用；

 c．外部流量检查或校准

5）两月：a. 更换蠕动泵的胶管；

 b. 更换连接蠕动泵的透明Teflon管；

c．更换蒸汽发生器到在线Particle过滤头的Teflon透明胶管；

d. 更换弯折或变色的管线；

e．更换损坏的接头

6）半年：a. 更换淋洗液瓶中的过滤头；

 b. 校准电导池；

c．校准真空泵组件；

d. 更换泵密封圈；

 e．维护系统的多个六通阀阀芯，用内六角拆下三个黑色螺丝，用超纯水超声清洗，根据情况使用通针处理；

 f. 阴、阳离子色谱柱每半年更换一次，色谱柱与保护柱需同时更换；

 g. 更换蠕动泵管和采样泵过滤器。

7）每年：a. 更换色谱柱和抑制器；

b. 维护进样阀，利用进样阀的维护工具（P/N057896）对进样阀进行维护；

c．清洗或更换单向阀及阀芯（P/N045994）；

d. 更换系统的多个六通阀阀芯；

 e．更换真空采样泵

 f．更换一套5ml注射器

**6.19 黑碳仪（MAGEE AE31）**

1）每周：a. 直观检查，绿灯=正常；

 b. 检查并记录采样流量。正确的进气应该是4.0±0.3 lpm。有必要的话调节泵的阀门，记录调节后的值。

2）两周：a. 清洗PM2.5旋风式粒径切割器；

 b. 检查滤带，用完及时更换，每更换两次新滤带，更换一次旁路过滤器；

c．检查使用过的滤带上的点，查看采样点边缘是否清晰；

 d. 检查磁盘，存满及时更换

3）每月：做一次外部流量检查，若流量误差大于10%，校准流量计

4）季度：更换颗粒物过滤器

5）半年：清洁光学分析室

**6.20 多角度吸收光度计（MAAP）碳黑监测仪**

1）季度：流量传感器校准

2）每年：环境温度和压力传感器校准

**6.21 气溶胶化学成分在线监测仪（Aerodyne ACSM）**

1）每日：查看平台数据

2）每周：a. 检查流量是否正常，包括外置泵流量（3±0.1 L/min）和进样口压力；

 b. 检查各部件、采样泵及其他泵是否有异响；

c．在Igor程序界面，点击Analysis选项卡，勾选Diagnostics，点击Plot，会弹出仪器运行的各项参数的时间序列图，检查各项参数是否正常：

ü Response Factor与出厂文件一致；

ü进样口压力1.3左右；

ü airbeam值在20\*10-9到100\*10-9之间；

ü蒸发器温度在600℃左右。；

d. 若进样口压力下降到1.2以下，关闭进样阀门，清洗临界孔片（orifice）

e．当airbeam值下降至20\*10-9以下，需要调整SEM电压

3）两周：清理室外进样口切割器（cyclone），清洗时关闭进样阀门和采样泵

4）每月：外部流量检查或校准

5）半年：a. 每半年清洗风扇滤网；

 b. 每半年清理机身；

c．更换蓝色抽气泵膜片

**6.22 浊度计（ECOTECH Aurora 3000）**

1）每日：检查仪器面板数据是否正常

2）两周：清洗切割头

3）每月：a. 零点和跨度校准；

b. 外部流量检查或校准

4）半年：a. 更换95%一次性过滤器（用于零气泵）；

 b. 更换99.5%一次性过滤器（用于零气/标气）；

c．清洁光学分析室

5）每年：a. 更换标气；

 b. 按需更换易耗件（灯源O型圈、光电倍增管 V型环、采样泵、参考快门、快门螺线管）

**6.23 重金属监测仪（Pall Xact 625、AMMS-100）**

1）每周：a. 查看数采和平台上数据是否正常

b. 查看每小时Pd值是否接近

 c. 查看每天零点的QA量测是否正常，记录能阶校正的Cu、高值检测的Cr、Cd和Pb、以及质保流量值。

2）每月：a. 进行手动空白检测；

 b. 每小时采集一个样品，约24天左右更换一卷滤带。

 c. 检漏后，进行一次采样流量核查（流量偏差≤±5%）

3）每季度：a. 进行流量、温度和压力校正；

b. 检查QA Pd、QA高值和QA空白的数值，确保QA Pd进行每个样品的侦测，每24小时的QA高值，均在±5% 的范围内。

 c. 进行XRF每个能级2个元素（即6种）的校正。

4）每年：a. 进行XRF所有元素的标准膜校正；

 b. 检查粒状物检测设备的管路、包覆装置和组件，避免生锈和损坏。

5) 安装或大修后校正：a. 进行手动空白检测；

 b. 进行能阶校正；

 c. 进行高值检测；

 d. 进行渗漏检测；

 e. 进行流量、温度和压力校正；

 f. 进行XRF所有元素的标准膜校正。

**6.24 BAM1020颗粒物自动分析仪**

1）每日：查看平台数据

2）每周：a. 查看仪器运行和联网状况；

b. 检查纸带是否有破损或边缘不光滑的情况

 c．查看仪器上历史报警信息，与工控机历史数据进行对应，去除无效数据

3）两周：a. 精度检查；

b. 清洗更换切割头

4）每月：a. 流量检查及校准；

b. 清洗喷嘴

5）两月：更换纸带

6）每年：a.温度与压力传感器校准

b.质量传感器校准

c.更换泵配件

d.更换流量计

e.更换O型圈

f.更换流量控制阀

**6.25 FH62C14颗粒物连续监测仪**

1）每日：查看平台数据

2）每周：a. 查看仪器运行和联网状况；

b. 检查纸带是否有破损或边缘不光滑的情况

 c．查看仪器上历史报警信息，与工控机历史数据进行对应，去除无效数据

3）两周：a. 精度检查；

b. 清洗更换切割头

4）每月：a. 流量检查及校准；

b. 清洗喷嘴

5）每年：a.温度与压力传感器校准

b.质量传感器校准

c. 按需更换易耗件

**6.26 SHARP5030颗粒物自动分析仪**

1）每日：查看平台数据

2）每周：a. 查看仪器运行和联网状况；

b. 检查纸带是否有破损或边缘不光滑的情况

 c．查看仪器上历史报警信息，与工控机历史数据进行对应，去除无效数据

3）两周：a. 精度检查；

b. 清洗更换切割头

4）每月：a. 流量检查及校准；

b. 清洗喷嘴

5）半年：a. 更换纸带

b. 浊度校准

c. 标准膜校准

d．清洗反应室

6）每年：a.温度与压力传感器校准

b.质量传感器校准

c. 更换泵刮板

 d．更换泵过滤器

 e．更换O型圈

**6.27 TEOM1405/1405F颗粒物自动分析仪**

1）每日：查看平台数据

2）每周：a. 查看仪器运行和联网状况；

b. 检查纸带是否有破损或边缘不光滑的情况

 c．查看仪器上历史报警信息，与工控机历史数据进行对应，去除无效数据

3）两周：a. 精度检查；

b. 清洗更换切割头

 c．更换TEOM滤膜和47MM滤膜

4）每月：流量检查及校准

5）两月：更换雨水分离器滤芯

6）季度：a.更换在线滤膜

b.切换阀V型密封圈

7）半年：模拟量校准

8）每年：a.温度与压力传感器校准

b.质量传感器校准

 c. 清理冷却器、转换阀、空气入口内的质量变送器

 d．更换泵、O型圈、振荡天平传感器V型密封圈

**6.28 环境大气汞(Hg)分析仪（Tekran2537X）**

1）每日：查看平台数据

2）每月：a. 外部流量检查或校准

b. 更换颗粒物滤膜

c. 紫外灯检查

 d．氩气压力表检查

3）两月：更换零气滤膜

4）每年：a.更换富集金管

b.更换零气过滤器

c.维护或更换采样泵

d.更换采样泵膜

**6.29 大气稳定度仪(Opsis SM200)**

1）每日：查看平台数据

2）每周：仪器状态检查

3）每月：a.更换采样滤膜

b.Beta和气路测试（自动）

4）两月：采样头维护

5）半年：对仪器内部各传感器状态进行检查

6）每年：a. 更换泵膜

b. 流量校准

**6.30 地基太阳分光光度计（气溶胶光学遥感仪）（CIMEL-CE318）**

1）每日：查看平台数据

2）每周：仪器状态检查

3）每季度：a. 光学观测头维护

b. 光学头皮带维护

c.感雨器维护

d. 外部电池及线夹维护

4）每年：a. 室外SUN定标

b. 室外SKY定标

5) 三年：a. 主、辅CPU板维护

b. 光学头控制板、数据线维护

**6.31 多轴差分吸收光谱仪（MAXDOAS-2000）**

1）每日：查看平台数据

2）每周：仪器状态检查

3)每季度：光学头线路维护

**6.32 风温廓线监测仪（CFL-03、RASS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1）每日：查看平台数据

2）每周：a. 仪器状态检查

b. 查看天线底部，给暴露的金属部分上油

c. 存储数据文件，清洁数据目录和雷达计算机

d. 整理硬盘碎片

e. 从天线和RASS声源清除堆积物

3）每月：a. 清洁，肉眼检查室内设备，连接和打印纸张

b. 肉眼查看设备间，防护栏，拉线和天线支架，为暴露在外的金属上油

c．肉眼查看RASS外壳，传感器，电缆连接，给暴露金属上油

**6.33 激光雷达（MPL-4B-IDS-532-AT、MPL-ATP）**

1）每日：查看平台数据

2）每周：a. 仪器状态检查

b. 检查消光系数的范围区间，消偏比的范围区间以及观测期间数据的连续性

3）每月：对观测窗做简单的清洁

4）季度：对激光器泵浦模块进行检查

5）每年：a. 激光器脉冲能量检查与校准

b. 激光器泵浦源检查

c. 光路稳定性检查

d. 更换液晶片

e. 更换激光泵浦二极管

**6.34 臭氧激光雷达**

1）每日定时监控

技术人员每天查看雷达监测数据，并对站点进行远程管理和巡视

2）每周定期巡检

a.查看仪器及辅助设备的运行状态和主要技术参数，判断运行是否正常；

b.根据实际需要及时更换设备耗材。

3)每月服务项目

a.检查透镜表面是否有磨损或破裂的现象，如发现异常，及时处理；

b.检查激光器是否正常工作，进行激光器能量测试，查看光斑状态并根据光斑大小判断激光器是否正常，如发现异常，及时处理；

c.检查数据的有效性和设备的参数设定及运行情况，检查数据及出图情况是否正常，如发现异常，及时处理；

4)年度维护

每年对雷达系统进行一次专业维护，校准等服务；

**6.35 能见度监测仪（Model 6000美国belfort）**

1）每日：查看平台数据

2）每周：记录一次仪器各显示状态参数

3）每月：清洁探测器

4）季度：对仪器内部相关部件外部灰尘吹扫

5）每年：对仪器进行一次校准

多点校准

**6.36 动力环境监测系统**

1）每周：a.远程查看监测主机是否正常

b.远程查看网络端口是否正常

c.远程查看连接传感器端口是否正常

d.远程查看传感器是否正常

2)两月：a.现场查看远程控制是否正常

b.现场查看指示灯是否正常

c.现场查看软件运行数据检查

d.现场查看软件平台运行测试

3)半年：a.监测主机是否正常

b.网络端口是否正常

c.连接传感器端口是否正常

d.传感器是否正常

e.远程控制是否正常

f.指示灯是否正常

g.软件运行数据检查

h.软件平台运行测试

i.空气站点的软件平台的控制联调

j.UPS蓄电池检测

4)每年：a.按需更换易耗件（温湿度传感器、烟感传感器、水浸传感器、电量仪传感器、空调控制传感器、人体红外传感器、电源、线缆）

b.空气站点的软件平台的控制联调

c.UPS蓄电池检测

d.报警信息统计、数据统计

e.整个系统的运维报告填写

**6.36系统集成**

1）每周：a.空调现场清理

b.工控机/超站服务器数据备份

2）每年：a.空调加氟氯昂

b.路由器/交换机升级

c.数据采集软件升级

**6.37站房修缮**

每年：需对影响监测数据和自动站安全等情况站房进行修缮。

**7、防范人为干扰监测**

中标单位需建立本公司防范人为干扰监测的工作机制和制度，负责对监测设备、采样系统、视频系统、采集传输系统等日常巡视，发现并确认异常情况和原因后及时报送省中心。

中标单位具有以下情形的，省中心及驻市中心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同时上报省厅并建议采监处终止服务合同。1）存在《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判定及处理办法》中认定的篡改、伪造或者指使篡改、伪造监测数据行为的； 2）实施或强令、指使、授意他人实施修改参数，或者干扰采样致使监测数据严重失真的； 3）实施、参与或默认他人实施干扰自动监测设施、破坏环境质量监测系统的；4）其他破坏环境质量监测系统的情形

**标项1-5：商务要求表**

|  |  |
| --- | --- |
| **▲项目工期（交货期）及地点** | 合同签订后1年，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的16个功能性站点及2个移动站和自动称重系统 |
| **▲付款条件（明确是否需要履约保证金）** |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签订后半年支付合同金额30%，第三季度结束支付25%，项目结束经验收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100%。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
|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 1.项目未通过验收的，视成交供应商违约，采购人有权要求解除合同。2.无特别说明，按“第五章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相关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内容。 |
| **售****后****服务** | **项目维护计划** |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提交详细的工作方案和计划 |
| **响应情况** | 当发现异常数据或者无数据上传时，中标商须在4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故障24小时内修复，（22时至次日8时不计入考核），特殊情况视情况而定； |
| **履约能力** | **项目负责人** | 1、具有环境监测主管部门颁发的常规环境空气质量六指标自动监测系统运维考核合格证；2、具有环境监测主管部门颁发的超级站(同时包含ACSM、URG、OC/EC和激光雷达设备)运维考核合格证；3、取得证书起需从事一年（含一年）以上运维工作。**项目负责人**同时具备以上三项条件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 **技术团队** | **技术团队成员**具有环境监测主管部门颁发的超级站(同时包含ACSM、URG、OC/EC和激光雷达设备)运维考核合格证，每人得1分，本项最高4分。**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 **数据审核人员** | 投入数据审核人员具有类似区域站、超级站、城市颗粒物组分网、光化学网等项目特殊仪器数据审核经验，每个人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主要参与项目的相关证明。**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 **车辆情况** | 共2分，具有运维专用车辆，每辆得1分，需提供行驶证复印件； |
| **履约人员要求** | 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标方应严格按照标书中承诺提供的项目人员，不得随意更换。其中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必须全程参与本项目的开发、实施过程，项目验收前无故不得更换。若有特殊原因需调整应在采购人审核同意后进行。 |

**第五章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合同编号：

 确认书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关于项目编号为 的（标项及名称）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及合同价格**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技术需求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详见项目对应招投标文件 |  |  |  |
| 合 计 |  |  |
| 合同总价大写： 小写：￥ |

注：1.项目具体技术需求及采购人地址等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询标记录。

　2.以上合同总价包含项目达到预期使用效果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项目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不允许转包。

允许分包部分 。

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将不允许分包部分就行了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质保期和履约保证金**

1.质保期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

2.履约保证金元。[履约保证金交至采购人处，在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满（ ）个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七、项目工期及实施地点**

1.交货期：

2.实施地点：

**八、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根据采购文件“第四部分商务要求表付款条件”内容填写）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详见招标文件。

**十一、调试和验收**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十二、货物包装**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十三、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验收项目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 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结合验收情况，验收合格的，在15日内将采购资金支付到乙方约定账户。**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项目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解除合同应按《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暂行办法》向财政备案。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甲、乙两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双方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5.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6.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两方各执二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开户行：

开户帐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1**：**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位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ZZCG2023Z-GK-104（标项 ）

**资**

**格**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1、资格文件目录**

（1）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附件2，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3)；

（3）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4）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格式见附件4）;

（5）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格式见附件5）;

（6）分包意向协议（若需要，格式见附件6）

（7）中小企业声明函（若需要，格式见附件7）；

（8）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若需要，格式见附件8）；

（9）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附件2：

**投 标 声 明 书**

致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ZZCG2023Z-GK-104）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包括疫情期间采取的各项应急开标措施。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天。

**6.我方承诺已经具备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7.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日 期：

投标人全称（公章）：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名： 职务： 联系方式：

邮箱： 传真：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职务：

联系方式：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 期：

附件4：

**联合投标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号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甲方 ）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乙方 ）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签约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  |
| --- | --- |
| 甲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 （签章）日 期： 年 月 日 | 乙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 （签章）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5：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 与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为联合投标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授权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联合体甲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 （签章）日 期： 年 月 日 | 联合体乙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 （签章）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6：

**分包意向协议**

（投标人名称 ）若成为（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 ）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 ）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投标人名称 ）负责签署投标文件，（投标人名称 ）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 ）意愿。

一、分包内容在采购文件分包要求的范围内，并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等

二、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 ）将 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名称 ），（分包供应商名称 ），具备承担 工作内容 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八、其他

（分包供应商名称 ）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当分包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100%时，视为转包。此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文件第七十二条规定，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分包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9**：**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位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ZZCG2023Z-GK-104（标项 ）

**技**

**术**

**及**

**商**

**务**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2、**技术及商务文件目录**

（1）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2）投标项目明细清单（含货物、服务等）；

（3）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4）项目总体解决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对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等）；

（5）项目实施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保证工期的施工组织方案及人力资源安排、项目组人员清单等）；

（6）列入政府采购节能环保清单的证明资料（若有）；

（7）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8）售后服务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对用户故障的响应、处理、定期巡检、备品备件、常用耗材提供、驻点人员情况等）；

（9）技术培训计划（若有）；

（10）投标人履约能力（可包含且不限于技术力量情况、投标人各项能力证书）；

（11）案例的业绩证明（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12）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附件10：

**评分对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 投标文件页码 |
| 对应第三章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1：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货物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及数量 | 性能及指标 | 产地 |
|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人员数量 | 工作量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2：

**技 术 响 应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附件13：

**项目组人员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附件14：

**商务响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项目工期（交货期）及地点 |  |  |  |
| 付款条件 |  |  |  |
|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  |  |  |
| 项目维护计划 |  |  |  |
| 响应情况 |  |  |  |
| 技术培训 |  |  |  |
| 投标人技术力量情况 |  |  |  |
| 经验或业绩要求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5：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名称 | 设备或项目名称 | 采购数量 | 单价 | 合同金额（万元） | 附件页码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合同 | 验收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提供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如有）。 |

授权代表签名：　　　　　 时 间：

附件16**：**

**2023年度浙江省大气复合污染立体监测网络功能性站位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ZZCG2023Z-GK-104**（标项 ）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3、**报价文件目录**

（1）开标一览表（见附件17）；

（2）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中小企业声明函（若需要，格式见附件7）；

（4）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若需要，格式见附件8）；

附件17：

**开 标 一 览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招标编号及标项：

|  |
| --- |
| **货物类** |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制造商情况** |
| **是否中小企业** | **企业全称** | **中小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 |
| 备注 | 1.此表应按项目的明细情况列项填报,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2.报价要求：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工时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3.报价中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投标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4**.开标时，招标方在电子交易平台公开投标人的报价信息，投标人对报价信息进行确认。投标人对报价信息不予确认的不影响后续评标过程。****5.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开 标 一 览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招标编号及标项：

|  |
| --- |
| **服务类** |
| **服务内容** | **服务人员数量** | **工作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承接服务的企业情况** |
| **是否中小企业承接** | **企业全称** | **服务人员是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 |
| 备注 | 1.此表应按项目的明细情况列项填报,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2.报价要求：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工时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3.报价中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投标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4.开标时，招标方在电子交易平台公开投标人的报价信息，投标人对报价信息进行确认。投标人对报价信息不予确认的不影响后续评标过程。****5.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开 标 一 览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招标编号及标项：

|  |
| --- |
| **工程类** |
| 工程项目名称 | **施工范围** | **具体内容** | **施工工期** | **单价（元）** | **总价（元）** | **承建工程的企业情况** |
| **是否中小企业** | **企业全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小写：￥** |
| 备注 | 1.此表应按项目的明细情况列项填报,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2.报价要求：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工时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3.报价中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投标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4.**开标时，现场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总价合计金额。**5.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